

## 为什么要告诉你

### 法輪功真相



有人可能不明白：法輪功學員明知中共迫害這麼嚴重為什麼還要冒險去發資料、講真相？

法輪功到底怎樣？法輪功學員自己有亲身体會，他們不會被中共編造的謊言欺騙。但中共一言堂的謊言却欺騙了沒有真正接觸過法輪功的世人。有人因此仇視法輪功，甚至參與了迫害，而這是最危險的。

為什麼呢？因為法輪功教人按照真、善、忍標準做好人、更好的人！法輪功對社會有百利而無一害，卻遭到中共的殘酷迫害，善惡有報是天理，自古以來迫害善良的都沒有好下場。

法輪功學員告訴人們真相，就是為了讓世人明白：不要因為聽信了中共謊言，受到蒙蔽和欺騙，而令自己陷於危險的境地。想想看，您對法輪功的成見來自哪裡？您看過法輪書籍嗎？您知道法輪功是什麼嗎？為什麼中共不敢讓您看看法輪功的書籍、由您自己做出判斷呢？

再請想想，法輪功學員沒要您一分錢，不圖您任何好處，却要自己拿錢、冒着危險告訴您真相，他們有必要騙您嗎？要知道，他們唯一的目的是為了讓您不被中共謊言欺騙，為了讓您平安，有美好的未來。◇



## 貴州省貴陽市又一耄耋老人遭非法判刑

【明慧網】（明慧網通訊員貴州報道）二零二五年四月一天，貴陽市法輪功學員吳青枝老人接到南明區法院的非法判決書，得知自己被非法判刑一年，原因是她傳播法輪大法真相。

吳青枝年齡約在 89 歲至 90 歲之間，她不是貴陽市唯一被非法判刑的耄耋老人。近年來，貴陽市的中共法院至少對五、六位修煉法輪功的耄耋老人非法判刑，凸顯中共司法的黑暗及殘忍。

吳青枝老人家住貴陽市雲岩區黎蘇路，她修煉法輪大法二十多年來，按照真、善、忍的標準做人，身心受益巨大。

法輪功也叫法輪大法，是上乘的佛家修煉大法，於一九九二年由李洪志師父傳出，他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為原則指導人修煉，輔以簡單優美的五套功法，可以使修煉人在極短的時間內達到身心淨化，道德回升。這使法輪功的美名迅速在中國大地傳播，煉功者之多超過了當時的中共黨員的人數。這引起中共前黨魁江澤民的巨大恐懼和嫉妒，在一九九九年七月悍然發動對法輪功群體的瘋狂迫害。

以下是據明慧網信息，吳青枝老人因信仰近年遭中共人員迫害的部分事實：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貴陽市雲岩區三橋派出所、恒大名都居委會的四個人闖到吳青枝家，因無人在家，這幫人敲門敲了很長時間，吵得四鄰不安。

第二天，六月二十八日中午，吳青枝的老伴袁啟榮接到恒大名都居委會書記高愛武的電話，問他在家沒有，說不准他出門。後來，烏當區金鴨派出所的三個警察闖到吳青枝家。其中一人拿著手機對屋裡亂照，袁啟榮制止他們：“你們

這樣做是在犯罪，違反肖像權，是違法的。我們兩個老人修煉法輪大法，身體健康，沒有病。我們八十多歲了，不給任何人增添麻煩、負擔，做好人不好嗎？”警察說：“不要出去，在家待着不要出門。”袁啟榮說：“腳生在我身上，我想走哪就走哪，我有人權自由，誰也不能干涉我。”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中午一點多，觀山湖區朱昌派出所四警察闖到吳青枝家，說十天前有人舉報吳青枝發真相資料。一警察手裡拿出一張紙條，說是金陽公安分局開的條子，然後四警察非法抄家，抄走了《明慧周刊》、真相小冊子等資料。警察把吳青枝拖上警車，拉到朱昌派出所，並把這位八十多歲的老人鎖到一張鐵椅上，使她的身體動彈不得。警察非法審訊老人，逼她說出資料來源。吳青枝沒有配合他們，儘管這樣，他們還強制吳青枝在他們打印的紙上按手印。吳青枝說：“你們這樣對待我，對你們與你們的家人都沒有好處，神佛在天上看著的。”直到晚上九點多鐘，警察才打開鐵椅子的鎖，開車送吳青枝回家，一共將她非法拘押了九個多小時。

二零二三年八月一天，雲岩區荷塘派出所警察社區人員闖到吳青枝的家非法抄家，抄走了她所有的大法書籍，警察把吳青枝綁架到三江看守所非法關押了 32 天，才叫她兒子將母親接回家，說是所謂取保候審。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貴陽市南明區法院及派出所警察將吳青枝從家中劫持到南明區法院進行非法庭審，她女兒也被警察綁架去陪審。當天沒有宣判，法官叫老人及女兒回去聽候審判結果。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見下頁）

(接上页)天,南明区法院将非法审判结果送到吴青枝家中,对她非法判刑一年,并勒索罚款六千元,判决书上写的日期是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以下是贵阳市修炼法轮功的老人近年遭司法迫害案例

◎贵阳市法轮功学员饶继钰女士今年 95 岁,她坚持修炼法轮大法、讲真相,从二零二零年被非法抄家、监视居住、取保候审,二零二二年三月被南明区检察院非法起诉,于同年十二月十三日被南明区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半、勒索罚金一万元。

◎贵阳市法轮功学员金运碧女士今年 85 岁,二零二三年十二月遭当地法院非法判刑两年,监外执行。

◎贵阳市法轮功学员蒋朝林先生 83 岁,退休医生,因坚持真善忍信仰,经常遭中共人员骚扰、绑架,他曾被非法关进贵州省都匀监狱遭酷刑迫害,曾被非法劳教两年,被折磨快不行了才被送回家。他被原单位非法开除工作,生活处于极度困难之中。蒋朝林约在二零二四年四月再次被警察绑架,五月获知他被当地法院非法判刑四年六个月,已被劫持到贵州省都匀监狱迫害。

◎贵阳法轮功学员田德玉女士今年 82 岁,因发放真相资料,于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八日被闯入家中的警察绑架,非法关押,二零二四年四月获知她遭南明区法院非法庭审,后续情况待查。田德玉老人曾于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被南明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

◎贵阳市法轮功学员吴道芬女士今年 81 岁,她因坚持修炼法轮大法,经常遭中共人员骚扰、绑架,她曾在贵州省劳教所遭非法劳教迫害。吴道芬曾于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月、十月被警察绑架过,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后失去音讯。二零二四年五月友人才获知,吴道芬被当地法院非法判刑四年六个月,已被劫持到贵州省女子监狱。

◎贵阳市法轮功学员张常云女士现年 80 多岁,二零二三年十二月遭当地法院非法判刑两年,监外执行。

◎贵阳市法轮功学员李秀兰女士今年 77 岁,二零二四年二、三、四月三次遭南明区法院非法庭审,非法刑期不明,她一度被劫持到贵阳市三江监狱,后因体检不合格得以回家。二零二四年五月初,李秀兰老人突然失联,至今下落不明,友人怀疑她应是被劫持入狱迫害。

◎贵阳市法轮功学员姚秋元女士今年 76 岁,她因发放大法真相资料被绑架,二零二三年二月被南明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勒索罚款一万元。姚秋元已被劫持到贵州省羊艾女子监狱迫害。

◎贵阳市法轮功学员王国秀女士现年 70 多岁,二零二三年十二月遭当地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半,监外执行。

◎贵阳市 77 岁法轮功学员周桂香女士,从二零二二年五月起不断被警察绑架、关押、取保候审;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她再次被警察绑架,同日遭非法批捕,被非法关押在三江看守所,面临司法迫害。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周桂香在看守所被迫害离世,看守所竟私自将遗体火化,警察并不准许家人给周桂香设灵堂吊唁。◇

##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 1992 年 5 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 100 多个国家,法轮功的书籍《转法轮》被译成 50 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逾万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 公安部事先有通知

【明慧网】2001 年 9 月中旬,辽宁省东港市公安局、政法委把数名法轮功学员抓进洗脑班,强迫他们放弃信仰。在洗脑班上,一位法轮功学员对政法委科长赵玉龙讲真相,告诉他“天安门自焚”事件是假的,是栽赃陷害法轮功。赵玉龙避而不答。

9 月 22 日上午,法轮功学员又对赵玉龙讲述“天安门自焚”真相。赵玉龙接过话说:“‘自焚’这件事我们事先就知道。这件事发生在 2001 年 1 月 23 日,我们在 1 月 21 日就接到公安部紧急通知,说 1 月 23 日法轮功在天安门广场有重大事件发生。”法轮功学员说:“看,他们怎么就知道要发生这件事?这不是事先策划好的吗?”赵玉龙知道自己说走了嘴。◇

##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